

“十一五”国家图书重大工程出版规划项目

URBAN DESIGN



# 城市设计

(第3版)

王建国 著

东南大学出版社

“十一五”国家图书重大工程出版规划项目

# 城市设计

第3版

王建国 著

东南大学出版社

· 南京 ·

## 内容提要

本书是在第2版的基础上修订的。第一,结合近年国内城市设计项目实施的特点,重写了城市设计数字技术方法方面的内容,补充改写了第6章城市设计运作、实施和管理方面的内容;第二,增加了英国城市设计教育部分的内容;第三,在开放空间、人的空间使用活动、步行街(区)和街道空间设计章节增加了安全性城市设计的内容;第四,增加了城市色彩、城市天际线和大学校园三节内容;第五,更换和调整了部分案例,图片有较多调整和替换;第六,对城市设计历史、理论和方法的部分内容进行校订、增补和充实,论证更加充分完整。

本书理论与方法并重,图文并茂,适合于建筑设计、城市设计、城市规划、城市管理及相关领域的人士阅读,也可作为高等院校相关专业高年级学生、研究生的选修课和专业人员“转型”的培训教材。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城市设计 / 王建国著. — 3版. — 南京: 东南大

学出版社, 2010.11

ISBN 978-7-5641-2290-4

I. ①城… II. ①王… III. ①城市规划—建筑设计

IV. ①TU98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110775号

出版发行 东南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南京市四牌楼2号 邮编 210096  
出 版 人 江建中  
网 址 <http://www.seupress.com>  
电子邮件 [press@seu.edu.cn](mailto:press@seu.edu.cn)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苏州印刷总厂有限公司  
开 本 889mm×1194mm 1/12  
印 张 26  
字 数 582千  
版 次 2011年1月第3版  
印 次 2011年1月第10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641-2290-4  
印 数 22001-25000册  
定 价 120.00元

## 第3版前言

城市的发展可以追溯到久远的过去。对于城市的含义及其对人类文明发展所起的作用，不同的人从不同的角度、不同的侧面有着不尽相同的认识和理解。人们创造了环境，反之，环境又影响了人。以城市生活的视角看，任何人都离不开开存的城市物质环境，也一定会从城市环境和物质形态的感知中获得体验，而与此相对应的主要城市建设专业领域之一就是城市设计（Urban Design）。

城市设计主要涉及中观和微观层面上的城镇建筑环境建设。传统的观点认为，城市设计主要与城市“美”的塑造或与“城市美化”相关，但今天的城市设计已经远远超出了单纯“美”的问题，而越来越扩展到其他方面。从广义看，城市设计系指对城市社会的空间环境设计，即对城市人工环境的种种建设活动加以优化和调节。

城市设计的主要目标是改进城市人居环境的空间质量和生活质量。城市设计

不仅关注建筑学和公共艺术层面上的城镇环境设计意匠和艺术品质，而且还要关注工程科学层面上的相关实施问题。相对城市规划而言，城市设计比较偏重空间形态和人的知觉心理。不过，不同的社会背景、地域文化传统和时空条件会有不同的城市设计途径和方法。

人们日常生活感知到的城镇街区外部空间，建筑、道路、广场、建筑小品和绿地的环境处理及其所创造出的艺术特色，乃至城镇的用地形态和空间结构，从来就与城市设计密切相关。到过古城南京的人，一定会对其由明代城墙、民国时期形成的林荫大道、历代发展存留下来的文物古迹、浩瀚长江和钟山丘陵景观等构成的城市空间环境留下深刻印象；而人们认识体验北京城，则会被其雄伟壮丽的帝都宫殿建筑群、城市中轴线、北海、中南海和什刹海等自然水体景观以及众多的四合院街巷胡同格局所吸引。这种独特的城市格局和环境特色正是千百年来人们精心经

营和城市设计的直接结果。除了城市空间形态及其特色外，今天的城市设计还面临全球环境变化而引发的种种挑战，它不仅要面对城市居民对环境的要求，而且要为全球环境的健康和可持续发展而设计。

我国在1980年代初开始提出城市设计课题，1986年起，建设部、教育部、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先后对此立项进行研究，并取得初步成果。

1987年，当时的建设部领导就曾对我国建筑师提出了明确的城市设计方面的知识发展和观念更新的要求。

1980年代末，“城镇建筑学”及“广义建筑学”概念的提出和之后的认识与实践发展，在一个侧面昭示着城市设计在中国的发展走向。“广义建筑学，就其学科内涵来说，是通过城市设计的核心作用，从观念上和理论上把建筑、地景、城市规划学科的精髓融为一体”。<sup>1</sup>

大家逐渐认识到，传统建筑学科领域的拓展应在城市设计层面上得到突破

<sup>1</sup> 吴良镛. 世纪之交的凝思：建筑学的未来. 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1999：8

和体现,进而“以城市设计为基点,发挥建筑艺术创造”。<sup>1</sup>事实上,今天的建筑创作早已离不开城市的背景和前提,建筑师眼里的设计对象并非是单体的建筑,而是“城市空间环境的连续统一体(Continuum)”,<sup>2</sup>“是建筑物与天空的关系、建筑物与地面的关系和建筑物之间的关系”(Bacon, 1978)。亦即,城市设计要求建筑创作在城镇建筑环境垂直层面的承上启下、水平层面的兼顾左右、内涵层面上的个性特色表达与整体和谐方面有所作为。城市设计方面知识的欠缺,会使建筑师缩小行业的范围,限制他们充分发挥特长。

城市规划也不能简单代替和驾驭城市设计的内容。“人们普遍认为,20世纪的规划方法没有能够创造一个令人满意的物质环境。这些规划方法产生了许多土地使用规划、交通研究、分区法规、经济和人口调查等问题。而在最近的十年里,精确的地理信息处理以及更先进的三维计算机模拟技术被应用到优化土地使用规划中。但是,这些同普通市民感觉、使用和享受他或她的环境之间没有特别的关系。”<sup>3</sup>我国几十年的城市建设实践证明,城市的发展和建设规划层面的用地安排和功能配置是远远不够的,它并不能给我们的城市直接带来一个高品质和适宜的城市人居环境。正如《城市建筑》一书在论述城市设计时所指出的,“通常的城市总体规划与详细规划对具体实施的设计是不够

完整的”。<sup>4</sup>

近二十年来,我国建筑专业领域开始逐步从单一建筑概念走向了对包括建筑在内的城市环境的考虑,而建筑与城市设计的结合正是其中的重要内涵。随着我国城市发展进程的加速,广大建筑师开始认识到传统建筑学专业视野的局限,进而逐步突破以往以狭隘的单体建筑物为主的建筑而扩大为环境的思考。许多建筑师在自己的实践中开始了以建筑设计为基点、“自下而上”的城市设计工作;城市规划领域则从我国规划编制和管理的实际需要,探讨了城市设计与法定城市规划体系的关系,并认为城市规划各个阶段和层次都应包含城市设计的内容。

国内较大规模和较为普遍的城市设计实践研究则出现在1990年代中期。这个时期的广场热、步行街热、公园绿地热等反映了中国这一城市发展阶段对城市公共空间的重视。通过这一过程,我们的城市建设领导决策层普遍认识到,城市设计在人居环境建设、彰显城市建设业绩、增加城市综合竞争力方面具有独特的价值和功效。近年来,中国城市建设和发展更使世界为之瞩目;同时,城市设计理论、概念和实践研究有了更加广泛的国际性参与并使得设计理念不断进步。

经过各方面的不懈努力,中国城市设计在走过了二十多年的蹒跚曲折的道路后,今天终于在城市建设中取得了重要的地位,并逐渐成为人们的关注热点。

一方面,城市建设的决策者和管理者在地方经济腾飞和长足发展之时,开始认识到一个品质高雅、良好健康和使用方便的城市环境及其形象塑造对于城市的和谐发展和两个文明建设的极端重要性。于是,他们纷纷把目光投向城市中可资成为标志和窗口形象的地段——城市广场、中心商业区、行政和文化中心、城市交通枢纽地区以及城市滨水地区等进行环境更新改造的城市设计工作,并借此改善城市环境品质和城市形象特色,提升富有地区乃至更高层次的城市竞争力。

另一方面,改革开放以来,随着生活水平和社会开放程度的提高,以及双休日制度的实施,人们对自身所处的城市空间环境和景观质量有了更高的要求。越来越多的人走出家门,进入城市空间,人与人互相社会交往,并开展娱乐、休憩、观赏等活动,这些生活活动在客观上造成了对城市外部空间从规模到质量上的期望和要求。

以大连、上海、北京、广州和南京等城市为代表的市民广场规划设计和建设,建设部牵头实施的一系列示范住宅小区的相继落成,以及以北京奥林匹克公园城市设计国际竞赛、上海2010年世博会场地规划设计国际竞赛、海口新市中心国际城市设计竞赛、上海北外滩国际城市设计竞赛、广州传统中轴线城市设计竞赛、深圳福田中心区城市设计国际竞赛等为代表的城市设计案例的专项研究,为我国城市

1 吴良镛. 广义建筑学. 北京: 清华大学出版社, 1999: 166

2 马丘比丘宪章. 陈吉祥译. 建筑师, (4): 258

3 戴维·戈斯林, 玛丽亚·克里斯蒂娜·戈斯林著. 美国城市设计. 陈雪明译. 北京: 中国林业出版社, 2005

4 齐康主编. 城市建筑. 南京: 东南大学出版社, 2001: 4



设计水平的提高和观念更新注入了强劲的动力。

周干峙院士在《人居环境科学导论》一书序言中,在总结中国人居环境科学思想的形成与发展时认为,拓展深化建筑和城市规划学科的设计在以下三方面已经成为现实,其中之一就是“和建筑、市政等专业合体的城市设计已不只是一种学术观点,而且还渗透到各个规划阶段,为各大城市深化了规划工作,也提高了许多工程项目的设计水平”。<sup>1</sup>

二十四年前,笔者在师从齐康院士攻读博士学位期间,初涉城市设计专业领域。1989年,笔者完成了题为《现代城市设计理论和方法》的博士论文,其后又根据专家意见修改了论文内容并作为学术专著于1991年出版。从1991年到1999年,该书先后重印4次,并由台湾购买版权出版繁体字版本;1999年又出版了第2版,迄今已经印刷5次,受到广大读者、特别是专业人士和高校有关专业师生的肯定。在本项研究完成后的十年中,我国城市设计领域的研究和实践又有了进一步的拓展,国内学者又发表出版了一些相关论著,并翻译出版了国外一些城市设计名著;就在这一时期,西特(C. Sitte)、吉伯德(F. Gibberd)、雅各布(J. Jacobs)、舒尔茨(N. Schulz)、培根(E. Bacon)、林奇(K. Lynch)、巴奈特(J. Barnett)、雪瓦尼(H. Shirvani)等的城市设计主张逐渐介绍到我国,建设部开始对城市设计有了官方的认同和重视,国内学者也陆续发表了自己的城市设计研究成果。

同时,在许多高校建筑和规划课程以及相关课程的设置中,也增加了城市设计的内容。在城市建设体制建设方面也取得初步的成效,海口市和北海市于1990年代初相继成立我国最早的城市设计事务所;其后,深圳市规划局成立了城市设计处,专司执掌城市用地规划设计要点的制定和审批;中国建筑学会和中国城市规划学会亦分别专门成立了城市设计专业委员会和城市设计学术委员会,并组织了多次城市设计学术研讨会。从各方面看,城市设计目前已经受到我国城市建设管理和实践的广泛关注。

不过,尽管有不少专家学者已经对城市设计进行了富有成效的深入研究,并有一批成果问世,但无论是对于城市建设者或规划设计专业人员来说,还是部分城市的建设决策者从理论和观念上认识城市设计的意义和作用,工作仍是远远不够的,更重要的工作是要解决我国面广量大的城市建设实践中的城市设计实施的可操作性问题。特别是当前人们对城市环境品质要求愈来愈高,并且这种要求已经从开始的城市重点地段发展到更大尺度的片区乃至整个城市,而现行的城市规划已不能满足要求,必须通过城市设计来保证和提高环境的品质 and 建设水平。

就目前看,仍然有一部分地方行政管理部门和领导,认为城市设计仅仅就是做所谓的城市景观和沿街立面形象优化工作,最多也只是开展城市窗口地段的“环境美化”的规划设计工作,缺乏完整和系统的认识。不仅如此,在我国城市快

速成长时期,在城市建设专业人员职业利好的情况下,少数规划设计师见利忘义,忘却自己的职业良知,把自己的价值取向向任意听从于那些只追逐经济利益的开发商,使得规划设计出来的城市环境品质不能令人满意,引发公众不满。

更重要的是,时至今日,城市设计在城市建设阶段的地位、与城市规划的关系以及具体建设中的城市设计编制和实施尚无法规政策的保障。

1989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规划法》只规定了城市规划的编制、审批和实施内容,并没有与城市设计相关的条款内容。1991年颁布的《城市规划编制办法》第一次涉及城市设计,“在编制城市规划的各个阶段,都应运用城市设计的方法,综合考虑自然环境、人文因素和居民生产、生活的需要,对城市空间环境做出统一规划,提高城市的环境质量、生活质量和城市景观的艺术水平”。然而,《城市规划编制办法》对城市设计的具体编制方法、程序、内容、深度、时效等仍然没有论及。这样,城市设计就缺少了在我国现有城市规划体制中应有的法定地位,其成果也就缺少必要的指导建设的引导作用。此外,有些城市虽然已经编制了一些城市设计,但由于国家没有明确的审批制度,缺乏城市设计编制办法和有关规定,规划部门也无法审批,从而成为一种“图上画画,墙上挂挂”的摆设,实际操作性较差。

由于城市设计含义的多价和多元,为了避免法规理解的歧义,新的《中华人

1 吴良镛. 人居环境科学导论. 北京: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2001: 10

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简称《城市规划法》)在强调法定城市规划的同时,仍然没有将城市设计写入相关的条款。然而,《城乡规划法》颁布后很多专家普遍认为:城市设计过去是、今天仍然是城市规划,尤其是控制性详细规划是否具有科学指导价值的重要技术基础,虽然其未写入《城乡规划法》,但实际的重要性甚至比新法颁布前更加显著。

基于以上认识,笔者今天仍然深感有必要从我国城市建设实践的需要出发,并结合城市设计领域中最新进展和成果,将城市设计的基本概念、原理、内容、方法及其应用前景做一持续性的深入探讨和研究。1999年,笔者出版了《城市设计》论著第1版,与《现代城市设计理论和方法》相比较,《城市设计》没有过于突出理论陈述,而是通过大量实证案例,突出强调了实用操作的参考性。该书出版后受到读者的普遍好评,一些高校将其作为城市设计课程和考研的主要参考

书,一些市长和区县长的城市建设培训班也将其作为专业参考书。该书至2003年先后印刷三次(总计8000册),并在较短时间内售罄。2004年,该书出版了第二版,至2008年先后印刷了7次。

2009年初,东南大学出版社徐步政老师嘱我将《城市设计》修订再版,三版所做的修订和内容增补工作主要包括:

第一,结合近年国内城市设计项目实施的特点,重写了城市设计数字技术方法方面的内容,补充改写了第6章城市设计运作、实施和管理方面的内容。

第二,增加了英国城市设计教育内容并充实改写了中国城市设计教育部分的内容。

第三,在开放空间、人的空间使用活动、步行街(区)和街道空间设计章节增加了安全性城市设计的内容。

第四,新增加了城市色彩、城市天际线和大学校园这三节内容。

第五,更换和调整了部分案例,图

片有较大调整和替换。

第六,对城市设计历史、理论和方法的部分内容进行校订、增补和充实,论证更加充分完整。

新增的参考书目主要包括里克沃特的《城之理念——有关罗马、意大利及古代世界的城市形态人类学》,戴维·戈斯林、玛丽亚·克里斯蒂娜·戈斯林的《美国城市设计》,乔恩·朗的《城市设计——过程和产品的分类体系》,张庭伟的《中美城市建设和规划比较研究》等。第三版保持了前两版已经为读者所认同的理论联系实际、设计方法可操作、一手素材丰富、图文并茂的基本特色。本书为高校城市设计课程的讲授、理论教材的编写和城市设计课题的拟定提供参考。

作者 王建国

2010年10月于枕书之屋

# 目 录

1 城市设计概述	001
1.1 城市设计的概念及其内涵	001
1.1.1 作为理论形态来理解的城市设计	001
1.1.2 作为应用形态来理解的城市设计	002
1.1.3 城市设计的学科和专业构成	003
1.2 城市设计的历史发展	004
1.2.1 城市设计的缘起	004
1.2.2 古希腊的城市设计	006
1.2.3 古罗马时期的城市设计	009
1.2.4 中古时代伊斯兰国家的城市设计	011
1.2.5 欧洲中世纪的城市设计	015
1.2.6 文艺复兴和巴洛克时期的城市设计	023
1.2.7 中国古代的城市设计	023
1.3 现代城市设计的产生及其任务	028
1.3.1 西方近现代的城市设计	028
1.3.2 现代城市设计的产生	032
1.3.3 现代城市设计的基本特征	035
1.4 城市设计与城市规划	035
1.4.1 近现代城市规划的缘起和发展	035
1.4.2 城市设计与城市规划的概念分野和相互关系	039
1.5 城市设计与建筑设计	041
1.5.1 城市设计与建筑设计在空间形态上的连续性	041
1.5.2 城市设计与建筑设计在社会、文化、心理上的联系	041
1.5.3 城市设计导则与建筑设计的自主性	042
1.6 城市设计与社会诸要素的相关性	045
1.6.1 政治要素与城市设计	045
1.6.2 法规要素与城市设计	047



1.7	城市设计教育	049
1.7.1	城市设计教育的发展	049
1.7.2	美国城市设计课程和学位设置	049
1.7.3	英国城市设计课程和学位设置	051
1.7.4	中国建筑教育中的城市设计	053
2	城市设计研究的对象层次、类型构成及其价值判断	055
2.1	城市设计的对象层次和内容范围	055
2.1.1	区域和城市级的城市设计	055
2.1.2	片区级城市设计	069
2.1.3	地段级城市设计	076
2.2	城市设计实践的类型	081
2.2.1	开发型城市设计	081
2.2.2	保存型城市设计和城市更新	086
2.2.3	社区设计	091
2.3	城市设计的目标和评价标准	095
2.3.1	城市设计的目标	095
2.3.2	城市设计的评价	097
3	城市空间要素和景观构成的设计	101
3.1	土地使用	101
3.1.1	土地的综合利用	101
3.1.2	自然形体要素和生态学条件的保护	102
3.1.3	基础设施	104
3.2	建筑形态及其组合	105
3.2.1	建筑形态与城市空间	105
3.2.2	城市设计对建筑形态及其组合的引导和管理	106
3.3	开放空间和城市绿地系统	108
3.3.1	开放空间的定义和功能	108
3.3.2	开放空间的特征	109
3.3.3	开放空间的建设实践	109
3.4	人的空间使用活动	112
3.4.1	人的环境行为	112
3.4.2	使用活动的支持	114
3.4.3	不当行为的预防及安全防卫	116
3.5	城市色彩	116
3.5.1	城市色彩的概念	116
3.5.2	城市色彩的历史发展梗概	117
3.5.3	基于城市设计的城市色彩处理原则	120
3.5.4	我国城市色彩研究的部分案例	121
3.5.5	常州市城市色彩研究案例	124

3.6	交通与停车	126
3.6.1	停车方式	126
3.6.2	道路视觉景观	129
3.6.3	存在问题	129
3.7	保护与改造	130
3.7.1	保护改造的意义	130
3.7.2	保护与改造的内容和方式	131
3.7.3	保护与改造对象的发展	131
3.8	城市环境设施与建筑小品	131
3.8.1	城市环境设施与建筑小品的内容	131
3.8.2	城市环境设施与建筑小品的作用	132
3.8.3	城市环境设施与建筑小品的设计要求	132
3.9	标志	134
3.10	结束语	137
4	城市典型空间要素和景观设计	139
4.1	城市街道空间	139
4.1.1	街道和道路	139
4.1.2	街道空间设计	141
4.1.3	街坊结合的街道空间景观设计	143
4.1.4	街道和道路的层次等级及其设计	144
4.2	城市广场空间	144
4.2.1	城市广场设计的历史经验	144
4.2.2	现代城市广场的规划设计	147
4.2.3	广场的空间形态	151
4.2.4	广场的空间围合	153
4.2.5	广场的尺度	153
4.2.6	广场设计的原则	154
4.2.7	案例分析	154
4.3	城市中心区	160
4.3.1	城市中心区含义	160
4.3.2	城市中心区的历史发展	161
4.3.3	城市中心区的设计开发原则	162
4.3.4	案例分析	165
4.4	城市空间轴线	168
4.4.1	城市空间轴线的概念	168
4.4.2	城市空间轴线组织方式	170
4.4.3	城市空间轴线设计要点	171
4.4.4	案例分析	171
4.5	城市滨水区的设计	176
4.5.1	城市滨水区的概念	176

4.5.2	城市滨水区的历史发展	176
4.5.3	中国城市滨水区开发建设	177
4.5.4	城市滨水区城市设计原则	178
4.5.5	案例分析	179
4.6	历史地段	185
4.6.1	历史地段的含义	185
4.6.2	历史地段的城市设计	186
4.6.3	历史地段城市设计工作方式	189
4.6.4	案例分析	190
4.7	步行街(区)	196
4.7.1	步行街(区)的功能作用	196
4.7.2	步行街(区)的类型	197
4.7.3	步行街(区)的设计要点	198
4.7.4	案例分析	200
4.8	城市建筑综合体	201
4.8.1	建筑综合体的概念	201
4.8.2	建筑综合体的城市设计要点	204
4.8.3	案例分析	204
4.9	城市天际线	209
4.9.1	城市天际线的概念	209
4.9.2	天际线的形成	209
4.9.3	天际线的评价原则	211
4.9.4	天际线的设计	211
4.9.5	案例分析	214
4.10	大学校园	216
4.10.1	大学校园规划概述	216
4.10.2	校园规划布局	217
4.10.3	校园道路组织	218
4.10.4	建筑环境及其场所感的创造	220
4.11	城市光环境	222
4.11.1	道路照明	223
4.11.2	广场照明	224
4.11.3	建筑装饰照明	224
4.11.4	照明灯具选择	225
5	城市设计的空间分析方法和调研技艺	228
5.1	空间—形体分析方法	228
5.1.1	视觉秩序分析	228
5.1.2	图形—背景分析	230
5.1.3	勒·柯布西耶的《明日的城市》	231
5.1.4	芦原义信和他的《外部空间设计》	233

5.2	场所—文脉分析方法	234
5.2.1	“小组 10”与场所结构分析	235
5.2.2	城市活力分析	237
5.2.3	认知意象分析	239
5.2.4	文化生态分析	242
5.3	生态分析方法	243
5.3.1	麦克哈格和他的生态规划设计思想	243
5.3.2	城市自然过程的分析	244
5.3.3	西蒙兹和“大地景观”	245
5.4	相关线—域面分析方法	246
5.5	城市空间分析的技艺	249
5.5.1	基地分析	249
5.5.2	心智地图分析	250
5.5.3	标志性节点空间影响分析	252
5.5.4	序列视景分析	254
5.5.5	空间注记分析	255
5.6	数字化分析及辅助设计技术	261
5.6.1	CAD 和图形图像处理技术	261
5.6.2	Sketch-Up 建模及草图分析技术	261
5.6.3	虚拟现实及数字化模拟分析技术	262
5.6.4	GIS 空间信息处理及分析技术	265
5.6.5	空间句法分析技术	268
5.6.6	分形理论及元胞自动机分析模型	269
6	城市设计的实施操作	272
6.1	城市设计过程的组织	272
6.1.1	设计过程的意义	272
6.1.2	现代城市设计的方法论特征	273
6.2	城市设计和公众参与	274
6.2.1	参与性主题缘起	274
6.2.2	公众参与设计	275
6.2.3	我国的公众参与问题	277
6.3	城市设计的机构组织形式	278
6.4	我国城市设计的机构组织	281
6.4.1	城市设计专家组	281
6.4.2	城市设计国际咨询	281
6.5	设计成果的表达	283
6.5.1	城市设计政策	283
6.5.2	城市设计规划 (Urban Design Plan)	285
6.5.3	城市设计导则 (Urban Design Guideline)	285
6.6	我国城市设计与城市规划体系的衔接	289

6.6.1 城市设计与控制性详细规划成果的融合 .....	291
6.6.2 城市设计与城市规划管理的融合 .....	292
<b>结束语</b>	
走向新世纪的绿色城市设计 .....	296
<b>主要参考文献</b> .....	298
<b>致 谢</b> .....	300



# 1 城市设计概述

## 1.1 城市设计的概念及其内涵

要精确定义城市设计的概念并非易事，但一般理解城市设计的概念却也并不复杂。城市设计意指人们为某特定的城市建设目标所进行的对城市外部空间和建筑环境的设计和组织的。传统的看法认为城市设计是建筑学领域的一个分支和专门化，20世纪城市规划学科崛起后也将城市设计部分纳入专门化的范畴。但不可否认的是，在20世纪世界城市建设发展历程中，城市设计所具有的独特专业作用，在城市环境品质提升和场所感的塑造方面起了关键性的作用。

城市建设者和专业研究人员，从不同的视角，对城市设计又有着不尽相同乃至相去甚远的看法和理解，如美国学者乔恩·朗<sup>1</sup>总结的“实用性财政主义城市设计、作为艺术的城市设计、作为解决问题方法的城市设计和社区设计式的城市设计”（Jon Lang, 1994）。笔者经研究则

认为，对城市设计的各种看法大体可分为理论形态和应用形态两类。

### 1.1.1 作为理论形态来理解的城市设计

不列颠百科全书指出：“城市设计是指为达到人类的社会、经济、审美或者技术等目标而在形体方面所做的构思，……它涉及城市环境可能采取的形体。就其对象而言，城市设计包括三个层次的内容：一是工程项目的设计，是指在某一特定地段上的形体创造，有确定的委托业主，有具体的设计任务及预定的完成日期，城市设计对这种形体相关的主要方面完全可以做到有效控制。例如公建住房、商业服务中心和公园等。二是系统设计，即考虑一系列在功能上有联系的项目的形体，……但它们并不构成一个完整的环境，如公路网、照明系统、标准化的路标系统等。三是城市或区域设计，这包括多重业主，设计任务有时并不明确，如

区域土地利用政策、新城建设、旧区更新改造保护等设计。”<sup>2</sup>这一定义几乎包括了所有可能的形体环境设计，是一种典型的“百科全书”式的集大成式的理解，与其说是定义，不如说其更重要的意义在于界定了城市设计的可能工作范围。

1981年，美国著名学者林奇（K. Lynch）出版了《一种好的城市形态理论》。该书是一部探讨城市形态与城市设计相关性的理论著作，在书中，林奇教授从城市的社会文化结构、人的活动和空间形体环境结合的角度提出：“城市设计的关键在于如何从空间安排上保证城市各种活动的交织。”进而应从城市空间结构上实现人类形形色色的价值观之共存。他崇尚城市规范理论（Normative Theory），并概括总结了三种城市形态发展的原型，表达了一种从理论形态上概括城市设计概念的尝试，<sup>3</sup>笔者曾在博士论文中对其进行了延伸解读和研究。

1 乔恩·朗为美国宾夕法尼亚大学教授，国内也有学者将其译为乔恩·兰

2 宋俊岭、陈占祥译，城市设计，转引自北京市社会科学研究所城市研究室选编，国外城市科学文选，贵阳：贵州人民出版社，1984：79

3 K. Lynch, A Theory of Good City Form, Cambridge, MA: MIT Press, 1981

1950年代末兴起的十次小组 (Team 10) 则认为, 城市社会中存在人类结合的不同层次, 城市设计应该涉及空间的环境个性、场所感和可识别性。他们提出的“门阶哲学”(Door)和“过渡空间”(In-Between Space)概念, 特别强调了城市设计中以人为主体的微观层次。他们鲜明地指出, “城市规划的艺术和授型者的作用必须重新定义——与功能主义的艺术分析方法相联系, 建筑与城市规划曾被认为是两个彼此分离的学科”, 但我们今天不再说建筑师或城市规划者, “而是说建筑师——城市设计者”, 这里的定义强调了“文脉”的概念, 大大拓宽了城市设计发展的理论视野。<sup>1</sup>

美国学者拉波波特 (A. Rapoport) 则从文化人类学和信息论的视角, 认为城市设计是作为空间、时间、含义和交往的组织。<sup>2</sup>城市形态塑造应该依据心理的、行为的、社会文化的及其他类似的准则, 应强调有形的、经验的、城市设计, 而不是二维的城市规划。

此外, 关于城市设计领域也有不同的学派, 如实用主义、经验主义、理性主义、新理性主义以及范型理论等。

一般来说, 专家学者比较重视城市设计的理论性和知识架构, 他们反复推敲提出设想, 审慎地确定概念的定义域和内容, 旁征博引。有时还时常变换视角和研究方法, 建立理论模型, 力求从本质上揭示城市设计概念的内涵和外延。同时,

较多地反映研究者个人的价值理想和信仰, 不依附于来自社会流行的某种看法和观念, 一般也不受政治、经济等现实因素的制约。由于各家之说关系该理论的认识论和方法论意义, 所以对城市设计学科和专业领域发展常常具有重要的学术影响和超前意义。

### 1.1.2 作为应用形态来理解的城市设计

虽然西方有学者的“城市设计”(Urban design)从1950年代才开始进入专业领域 (Jon Lang, 1994), 但历史地看, 对城市设计问题的关注主要是从城市建设的实践领域起步的 (如早期的Civic design), “与城市设计理论不同, 城市设计本身的历史同人类文明的历史一样悠久”。<sup>3</sup>

通常, 专业人员一般多从自己的实际工作和案例研究来理解和认识城市设计的定义, 更加关注内容的现实性、目标的针对性和实施的可操作性。因此, 一个具体形象的规划设计方案及其相关的指导城市发展和建设的城市设计导则 (Guideline) 是城市设计实施层面的基本成果。一般来说, 应用形态的城市设计解释更易于为大众和城市建设决策部门所理解和认同。

在现实背景中, 这种解释常与特定的社会、经济、政治机构和社区有关, 具有显见的政策取向和工程取向。

例如: 曾任纽约总城市设计师、现

任宾州大学教授的巴奈特 (J. Barnett) 曾指出: “城市设计是一种现实生活的问题”, 他认为, 我们不可能像柯布西耶设想的那样将城市全部推翻然后重建, 城市形体必须通过一个“连续决策过程”来塑造, 所以应该将城市设计作为“公共政策”(Public Policy)。巴奈特坚信, 这才是现代城市设计的真正含义, 它逾越了广场、道路的围合感以及轴线、景观和序列这些“18世纪的城市老问题”。确实, 现代主义忽略了这些问题, 但是“今天的城市设计问题起用传统观念已经无济于事”。他有一句名言, “设计城市, 而不是设计建筑”(“Designing Cities without Designing Buildings”)。<sup>4</sup>

曾主持费城和旧金山城市设计工作的著名学者埃德蒙·培根, 在研究考察历史上著名城市的案例后认为, 美好的城市应是市民共有的城市, 城市的形象是经由市民无数的决定所形成, 而不是偶然的。城市设计的目的就是满足市民感官可以感知的“城市体验”。为此, 他强调很多美学上的观察, 特别是建筑物与天空的关系、建筑物与地面的关系和建筑物之间的关系, 并提出评价 (Appreciation)、表达 (Presentation) 和实现 (Realization) 三个城市设计的基本环节。<sup>5</sup>

雪瓦尼 (H. Shirvani) 教授指出, 城市设计不仅仅与所谓的城市美容设计相联系, 而且是城市规划的主要任务之一。

1 程里尧. TEAM 10 的城市设计思想. 世界建筑, 1983 (3)

2 A. Rapoport, Human Aspects of Urban Form, New York: Pergamon Press, 1977

3 戴维·戈斯林, 玛丽亚·克里斯蒂娜·戈斯林著. 美国城市设计. 陈雪明译. 北京: 中国林业出版社, 2005: 3

4 J. Barnett. Urban Design as Public Policy. Architectural Record Book, 1974

5 E. Bacon. Design of Cities. Thomas and Hudson, 1974 (另可参见黄富刚先生中译本)

“现行的城市设计领域发展可以视为一种用新途径在广泛的城市政策文脉中，灌输传统的形体或土地使用规划的尝试。”<sup>1</sup>

中国学者齐康院士认为：“城市设计是一种思维方式，是一种意义通过图形付诸实施的手段。”“城市设计包含着这样几个意义：一是离不开‘城市’（Urban），凡是城市建造过程中的各项形体关系都有一个环境，只不过层次不同，但均属于城市。在组成城市不同层次的环境之中，不同层次的系统中都有各自的要素组成，都有自己的特定关系形成的结构关系。二是城市设计离不开设计（Design）。设计不是单项的设计，而是综合的设计，也即将各个元素加在一起综合分析比较取其优势，是有主从、有重点、整体进行的设计。作为城市设计，它的范围比单项设计（如绿化或某一项工程设施）广泛而综合，要整体得多。城市设计不是某一元素设计的优劣，而是经过分析比较之后优化的设计。”<sup>2</sup>

《中国大百科全书》则认为，“城市设计是对城市形体环境所进行的设计。一般指在城市总体规划指导下，为近期开发地段的建设项目进行的详细规划和具体设计。城市设计的任务是为人们各种活动创造出具有一定空间形式的物质环境，内容包括各种建筑、市政设施、园林绿化等方面，必须综合体现社会、经济、城市功能、审美等各方面的要求，因此也称为综合环境设计”。<sup>3</sup>

在涉及内容上，应用形态的城市设计，更注重城市建设中的具体问题及其解决途径。因而对于他们来说，是否把概念和内涵搞得清清楚楚，并使之具有明晰的逻辑结构无关紧要，他们不要求深奥的理论，而只要有大致能契合于手头实际的城市设计项目的概念理解即可。换句话说，他们视城市设计为一种解题的“工具”或“技术”。不过这与理论形态的城市设计观点也有一致之处，其中最根本的是，两者都认为城市设计与人的认知体验和城镇建筑环境有关，可以说，两者是从不同的层次和角度来看城市设计的。

### 1.1.3 城市设计的学科和专业构成

笔者认为，城市设计是一门正在完善和发展中的综合性的学科专业概念。一方面，它有其相对独立的基本原理和理论方法；另一方面，其具体的方法和操作技术又与城市设计实施的现实状况结合，从而具有社会实践和工程性的应用意义。

目前，美国一些著名高校（如哈佛大学、宾州大学、麻省理工学院、哥伦比亚大学等）都已将城市设计确立为学位课程，并设有专门的建筑/城市设计硕士、景观建筑学/城市设计硕士、城市规划/城市设计硕士（MAUD、MLAUD、MCPUD）学位；欧洲很多高校也设有城市设计方向的研究生培养课程；中国武汉大学甚至将原来的建筑和城市规划学院改成“城市设计学院”。因此，把城市设计作为与其他城镇环境建设学科密切相关的

一门学科或专业应当是恰当的。<sup>4</sup>

根据以上引述和分析，不难看出：

第一，城市设计的专业概念方向可由“理论”和“应用”两部分内容构成。理论形态常是一般的、理想化的、整体的，其表达方式则是理性的、自律的、规范的；而应用形态则常偏重方法和技术，因而常是现实的、相对易于操作的，其表达方式则常是经验的、实证的经济和实施操作可能的。

第二，城市设计理论方法与城市设计应用实践的方法和技能并不等同，尽管它们之间常有交叉。一名城市设计理论家和评论家未必就是一名能以城市设计实践作品实现自己理论的设计师。反之，城市设计者也未必一定熟谙理论。一种理论或模型从提出、发展、检验直到能够较完整地实现，常常需要经历一段很长的时间，有时甚至只能停留在假设层面。

第三，城市设计理论和概念具有多元化表述的特征。剖析当代各种城市设计理论，我们可以发现，它们都有其自身特定的社会文化背景和经济基础条件所决定的特点。

第四，因所要解决的问题性质、程度、内容不同，世界各国研究者对城市设计研究所运用的概念、适用范围的区别也有所不同。如林奇的城市意象研究成果比较适用于中小城市的空间分析，而雅各布关于城市活力的分析主要是针对大城市日益严重的空间形态异质化趋向，柯布西耶

1 Hamid Shirvani, The Urban Design Process, New York: Van Nostrand Reinhold Company, 1981

2 齐康. 城市形成和城市设计. 城市规划汇刊, 1987(4)

3 中国大百科全书总编辑委员会. 建筑、园林、城市规划卷. 北京: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1988: 72

4 白滨. 浸淫都市设计三十载——论述美国城市设计教育的演变. 建筑师(台), 1993(10): 76-82

的“现代城市”理论又只适于平地建新城，对旧城改造并不合适。

依此论述，我们试给城市设计做出如下的定义：

城市设计是与其他城镇环境建设学科密切相关的，关于城市建设活动的综合性学科方向和专业。它以阐明城镇建筑环境中日趋复杂的空间组织和优化为目的，运用跨学科的途径，对包括人和社会因素在内的城市形体空间对象所进行的设计研究工作。

在实践中，城市设计常根据现实的社会经济条件、生活环境、人的活动、心理需要和视觉感受等要求，进行创造性的空间组织和规划设计，并将其作为法定的城市规划实施的补充和深化；城市设计的工作重点是对城镇空间形态和地域场所性塑造等方面进行构思和安排。城市设计不仅要体现自然环境和人工环境的共生结合，而且还要反映包括时间维度在内的历史文化与现实生活的融合，以期为人们创造一个舒适宜人、方便高效、健康卫生、优美且富有文化内涵和艺术特色的城市空间环境。

应该看到，城市设计既不是简单的“扩大规模的建筑设计”，也不是所谓的“缩小了的城市规划”抑或“城市规划的一部分”。其对应的是作为场所价值和意义而存在的城市，而不是作为狭义的建筑意义上的城市（City As Building）抑或作为土地使用的城市（City As Land Use）。

## 1.2 城市设计的历史发展

### 1.2.1 城市设计的缘起

城市设计几乎与城市文明的历史同样悠久。在古代，建造人类聚居点的第

一要务就是为聚落划分不同的功能和土地，紧接着就是建立不同用地彼此的联系，因此聚落的规划设计即是后来的城市规划和城市设计的原型，它是随着人类最早的聚居点的建设而产生的。

大约一万多年前，人类进入了以农业革命为标志的新石器时代。在这一时代，原始人逐渐学会了播种和有组织的采集，使农业与畜牧业分离，产生第一次社会大分工。这时人们进入了永久性的聚居生活，其住所营造亦有明显进步，并结合了基地的自然和生物气候条件。

埃及、美索不达米亚、伊朗和小亚细亚的聚居点在公元前5000年已经出现了村落雏形。随着手工业从农业中的分离，产生了第二次社会大分工，接着又出现了直接以交换为目的的生产，也即商品生产，货币开始流通。这时，一个不从事生产而只从事产品交换的阶级——商人出现了，于是又产生了第三次社会大分工，城市就是在这样的社会背景下应运而生的。可以说，城市革命和城市的产生，对于人类文化传播的贡献，仅次于文字的发明（图1.1~图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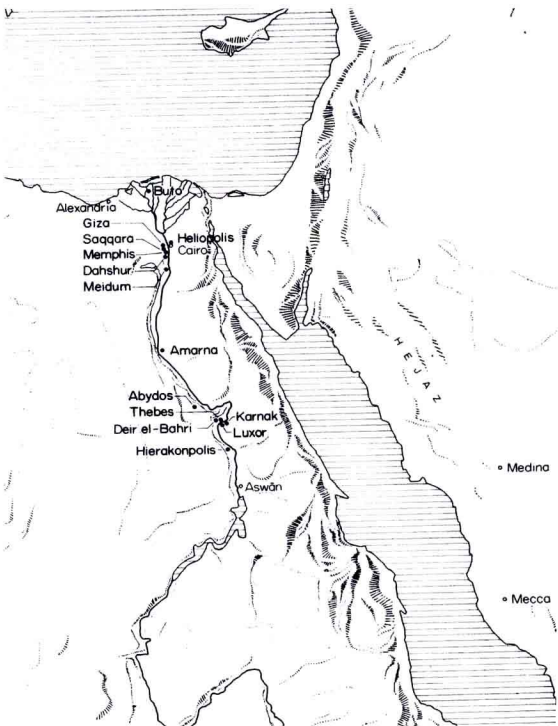


图1.1 古埃及城镇均沿尼罗河分布

Kostof, Spiro. A History of Architecture.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5: 68